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的专项现场检查报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对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千里”、“公司”、“上市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进行了专项现场检查，现场检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17年年报，除保千里原实际控制人庄敏涉嫌以对外投资收购资产、大额预付账款交易、违规担保等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公司存在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保荐机构根据前期督导情况，于2018年5月2日和5月9日向保千里发送了现场检查所需资料清单，并于2018年5月9日至2018年5月11日对保千里进行了现场检查。本次现场检查重点关注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二、本次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

本次现场检查中，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如下问题：

（一）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庄敏涉嫌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事项尚在进一步核查

就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庄敏涉嫌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事项，公司已于2017年12月1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定就庄敏涉嫌侵占公司利益事宜向证券监管部门及公安机关报案，将相关情况及证据材料移送至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进一步核查。根据公司公告，公司对上述情况尚在进一步核查。由于保荐机构获取的资料有限和开展的核查工作受限，暂无法核实庄敏涉嫌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性质和金额。

（二）公司存在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

根据公司 2017 年年报，截至 2017 年末，公司存在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具体如下：

序号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2017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万元）
1	吕刚	控股子公司股东	2000
2	陈颂敬	控股子公司股东	7100
3	深圳市拨信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参股公司	0.67
4	深圳市安威科电子有限公司	未并表控股公司	946.4
5	深圳市嘉洋美和电池有限公司	其他参股公司	7,870.90
6	深圳市紫色晴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未并表控股公司	2.93
合计			17,920.90

针对上述资金占用事项，上市公司向保荐机构提供了部分资料，尚有资料 and 事项未配合提供和开展。由于获得的资料和已开展的核查工作受限，保荐机构无法核实上述资金占用的性质和形成的原因。

三、提请上市公司的注意事项及建议

提请上市公司进一步核实原实际控制人庄敏、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勤勉尽责，尽快启动追偿程序和责任追究，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四、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现场检查过程中，保荐机构向公司下发了核查资料清单以及需要公司配合的事项，但上市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处于停滞状态，大量员工离职或出现不在岗的情况，

组织机构较难正常运行。截至本现场检查报告出具日，上市公司提供了部分资料，尚有资料和事项未配合提供和开展。

五、是否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第二十六条、第二十八条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在上市公司出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事项时，应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现场检查报告需要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本现场检查报告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备案，同时向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报备。

六、本次现场检查的结论

通过对保千里的专项现场检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存在原实际控制人庄敏涉嫌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上市公司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保荐机构提请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高度关注上述问题，并尽快采取有针对性的、有效的措施。由于获得的资料和已开展的核查工作受限，保荐机构不能得出进一步的检查结论。

（本页无正文，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专项现场检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孙涛

高伟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